

联合国 大会



Distr.
LIMITED

A/C.6/48/L.5
11 November 199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四十八届会议
第六委员会
议程项目147

国家及其财产的管辖豁免公约

大会第46/55号决议所设并按照大会第47/414号决定
重新召开的工作组主席提出的决定草案

大会，

(a) 注意到大会1991年12月9日第46/55号决议所设工作组的报告¹，该工作组按照大会1992年11月25日第47/414号决定重新召开以审议：

(一) 国际法委员会在其第四十三届会议上通过的关于国家及其财产的管辖豁免条款草案所引起的实质问题；²

(二) 定于1994年或以后召开一次国际会议以缔结一项关于国家及其财产的管辖豁免的公约的问题；

(b) 决定在第四十九届会议开始时于1994年9月26日至30日的一周在第六委员会内举行协商，继续审议各项实质问题，以求确定并减少分歧，从而通过普遍协议，促进顺利缔结一项公约；

(c) 又决定在其第四十九届会议期间，参照至今为止所取得的进展和上述协商的结果，充分考虑国际法委员会关于召开一次国际全权代表会议的建议，以审议关于国家及其财产的管辖豁免的条款，并就此题目缔结一项公约；³

¹ A/C.6/48/L.4。

² 《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六届会议，补编第10号》(A/46/10)，第二章，D节。

³ 《同上》B节，第25段。

(d) 并决定将题为“国家及其财产的管辖豁免公约”的项目列入其第四十九届会议临时议程。

- - - - -